

臺北市信義區公所 函

地址：110038 臺北市信義區福德街86號9樓

承辦人：陳盈郡

電話：02-27239777轉303

傳真：02-27223031

電子信箱：cu0918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信民字第11560140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第9屆市長、第15屆議員及第15屆里長選舉-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1份 (44107275_1156014092_1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為辦理臺北市第9屆市長、第15屆議員及第15屆里長選

舉，敬請轉知及推薦所屬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，至
勿公誼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選舉日期訂於115年11月28日（星期六）舉行，請貴機關（校）鼓勵同仁踴躍報名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。
- 二、檢附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1份，請逐項填列及核章完整後，免備文傳真（02-27223031）、E-mail：bp-10362@gov.taipei或逕送本所民政課。如需登記卡格式，請至本所網站首頁「選務專區」點選下載檔案使用。
- 三、有關本次遴選作業洽詢專線：02-27239777轉313民政課歐小姐。
- 四、貴機關（校）協助本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遴選，本所敬表謝忱；凡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者，嗣後若參加工作人員講習、點領選舉票或佈置投票所等工作時，建請



復興高中 1150715



MVAA1156007059

貴機關（校）核予公假及得以課務排代，以利選務工作遂行。

正本：總統府、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(中央選舉委員會除外)、立法院、司法院、監察院、考試院、考選部、銓敘部、運動部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、臺北市議會、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各區公所除外)、內政部移民署、內政部消防署、內政部警政署、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、中央研究院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、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一總隊、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二總隊、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七總隊、國史館、國家文官學院、臺灣臺北地方法院、國立臺灣博物館、財政部國庫署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、新北市政府、臺灣銀行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